关于开展2025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

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部门：

为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，贯彻落实数字化战略，推动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不断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，现决定开展2025年度校级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校级教改项目”）申报工作。本次申报工作将重点聚焦于基于人工智能、大数据等数字技术的教学模式创新研究领域，鼓励开展智慧教育、个性化学习等前沿领域的探索实践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推进应用型大学建设，聚焦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、关键环节，立足当前、着眼长远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，创新解决教育教学中的热点、难点、重点问题，探索人才培养新机制、新模式、新举措，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立项范围与数量

本次校级教改项目分为一般项目、思政课程专项、课程思政专项、“三进”专项、委托项目五个类别，其中前四类计划立项40项左右，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资助2024年数字化教育教学改革优秀案例获奖项目。委托项目将根据申报质量择优立项。

教改项目的建设重点包括本科教学在人才培养模式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团队建设、实践教学、教学模式创新、教学管理及教学质量保障等方面的改革。具体参见《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选题指南（2025年）》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项目研究应具备方向性、科学性、实践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。

1．方向性。紧扣近年来高等教育综合改革任务，重点关注应用型人才培养、产教融合、“双一流”建设、大思政建设、新工科新文科等“四新”建设、创新创业教育等，鼓励跨学院（部门）联合选题申报。

2．科学性。研究目标明确，有较好的研究和改革实践基础，研究力量较强。项目研究设计科学合理，改革路线清晰，改革举措切实具体。

3．实践性。注重实际应用，从教学和管理一线中来，研究方法和实践途径可行。

4．创新性。注重目标、内容、路径、方法创新。近3年已有相同或相近立项项目，或已有较为成熟研究成果的，如无创新发展原则上不再立项。

5．实用性。预期成果有推广应用价值，项目完成后可在一定范围内发挥示范辐射作用；有利于形成有效的高等教育管理理念、管理制度、管理方法，提高高等教育质量，推进高等教育的健康发展。

四、项目负责人与成员要求

1.项目负责人同年度只能主持申报1个教改项目，同时可作为项目组成员参与1个教改项目；项目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2个教改项目；项目团队一般不超过5人。

2．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教改项目尚未结题者（省、校各级）不得再次申报；承担教改项目结题验收不合格者，三年内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再次申报。

3．凡在内容上与在研或已结题的各级各类项目有较大关联的申请项目，须在《申报书》中详细说明所申请项目与已承担项目的联系和区别，否则视为重复申请；不得以内容基本相同或相近的同一成果申请多个项目结题。

五、项目管理

1．项目建设周期一般为2年，研究时间为2025年6月至2027年6月；其中委托项目建设周期为半年，研究时间从2025年6月至2025年12月。确有特殊原因需要延长研究时间，须由项目负责人以书面形式向学校申请，待审批同意后方可延期。

2．学校将加强研究过程的管理与督促，项目所在学院或部门应创造条件，为研究项目提供便利与支持，保证项目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3．学校定期组织项目结题验收工作。校级教改项目成果需满足以下至少一项方可结题：（1）研究成果形成内参，获得校级及以上领导批示；（2）形成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并取得较好的实践效果，获学校认可，具有一定的推广价值；（3）研究成果转化为相关管理制度，被学校管理部门采纳并实施；（4）公开发表1篇教研论文或出版1部教材。委托项目立项后单独签订协议，按协议要求执行并验收。

4. 项目采用结题认定制，未结题项目不能认定为校级教改项目，不能作为聘期考核和职称评审的教改支撑项目。

六、经费说明

1．校级教改项目建设资助经费为3000元/项。

2. 项目经费使用需严格按照《湖州学院教学经费使用与管理办法》（湖院发〔2025〕19号）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项

1．申报材料不能涉及保密内容。

2．申报书填报内容真实，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问题。

八、申报材料及具体时间要求

1.申请人填写《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1，一式一份），《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活页》（附件2，一式一份）。

2.以学院或部门为单位，汇总申报材料，填写《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3，一式一份，盖章），连同其他材料纸质版统一于5月12日下班前提交至教务处，[申报材料电子稿请同步发送至联系人](mailto:%E5%90%8C%E6%97%B6%E6%B1%87%E6%80%BB%E8%A1%A8%E5%92%8C%E7%94%B3%E6%8A%A5%E6%9D%90%E6%96%99%E7%94%B5%E5%AD%90%E7%A8%BF%E5%8F%91%E9%80%81%E8%87%B302677@zjhu.edu.cn)邮箱。

联系人：[阳利，2111787，yangli@](mailto:王芳，2111787，wangfang@zjhzu.edu.cn。)[zjhzu.edu.cn](http://zjhzu.edu.cn/" \t "_blank)[。](mailto:王芳，2111787，wangfang@zjhzu.edu.cn。)

附件：1.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书（2025版）

2.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活页（2025版）

3.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（2025版）

4.湖州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选题指南（2025年）

湖州学院教务处

2025年4月24日